

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龙建院院字（2022）30号

关于王欢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学院各部门：

根据干部任免相关规定及《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关于第二轮中层干部换届工作方案》，经学院2022年5月31日第12次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

- 王 欢（信工系）任信息工程系副主任（正科级）；
- 云 亮任人事处副处长（党委教师工作部副部长）（正科级）；
- 朱 鹤任思想政治部副主任（正科级）；
- 李 滨任审计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；
- 李杨洋任公共教学部副主任（正科级）；
- 李玥瑾任教务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；

张婷婷 任教务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；
陈丛蕊 任后勤管理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；
陈崇乙 任资产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；
信思源 任建筑工程技术系副主任（正科级）；
高天宇 任教务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；
郭启臣 任市政与环境工程系副主任（正科级）；
曹丽娜 任工商管理系副主任（正科级）；
梁 彬 任科学技术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；
彭 姝 任财务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；
董宇飞 任现代教育技术与网络中心副主任（正科级）；
韩 磊 任招生就业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；
温 琳 任教务处副处长（正科级）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 1 年、聘期 3 年。

免去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：

王伊冬、云亮、朱鹤、李滨、谷万娜、张婷婷、陈丛蕊、陈崇乙、彭姝、董宇飞、韩磊、温琳原任职务自然免除，以上同志任免职时间从学院党委会通过之日算起。

特此通知。

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

2022年9月1日

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2年9月1日印发

共印 4 份